

刘德化十传

夏君 方子 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刘德华传

夏君 方子 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刘德华传/夏君,方子著.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7.1

ISBN 7-216-04708-7

- I. 刘…
- II. ①夏…②方…
- III. 刘德华—传记
- IV. K825.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0017 号

刘德华传

夏君 方子著

出版发行: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仙桃市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湖北省新华书店

开本:787 毫米×980 毫米 1/16

印张:15.75

字数:291 千字

插页:3

版次:2007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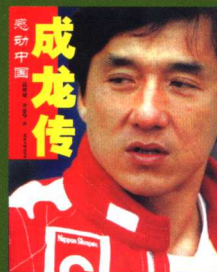
定价:30.00 元

书号:ISBN 7-216-04708-7/K·5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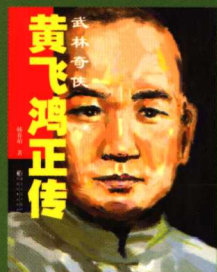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刘
德
华
传

LIUDEHUA
ZHU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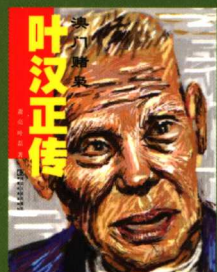
定价：29.80元



定价：36.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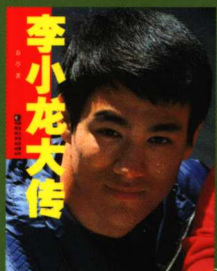
定价：36.00元



定价：30.00元



定价：28.00元



定价：32.00元



定价：30.00元

前言

前言

在香港演艺界,有一位年龄已过“不惑”的中年男性,一直被人们亲切地称为“华仔”。据说在香港,不知道“华仔”的人只有两种:不懂事的孩童与白痴。他那张有着深邃如潭的眼神和鹰钩鼻的脸,巧妙地将中、西方人的神韵完美合璧,形成特有的“华仔”之帅,让人过目难以忘怀。有人把他比作东方的汤姆·克鲁斯,也有人说他是忧郁王子劳伦斯·奥立佛。其实他就是他——一个名叫刘德华的香港艺员。

与众不同的是,除了外观上的英俊倜傥,他那健康的内心之“帅”,更让许多人心海中浪涛澎湃。他以孜孜不倦、勤奋执著创造出的人生传奇,简直就像一个既优美动听又震撼人心的天方夜谭,那才是任何人都难以“混”了去的“帅”。

在香港,他以拍片数量之最跻身于前排,两次当选“金像”影帝,与成龙、周润发、李连杰、梁朝伟、周星驰等巨星齐名;同时,他唱歌半路出家,却出碟、获奖无数,名列“四大天王”之首;

在台湾,他唱歌大红大紫,捧起“金马”奖杯,6次荣登“十大偶像”冠军宝座,所到之处的轰动,恐怕连“总统”都自愧不如……;

在日本,他名列“十大最受欢迎香港艺人”之首,歌碟《再一次拥抱》和日文版散文集《情未鸟》,成为一卖再卖的经典;

在新加坡,他潇洒的独有的走路姿势为青少年所模仿,受欢迎的程度可见一斑;

在马来西亚,在泰国,他的健康形象是当地最受欢迎的形象,他的影响力甚至超过当地的行政长官;

在美国、加拿大,在澳洲,在……凡是有华人的地方,就能听到他的名字,他的

身影通过大小屏幕行走在世界各地,他的歌声更唱出了炎黄子孙的自尊与自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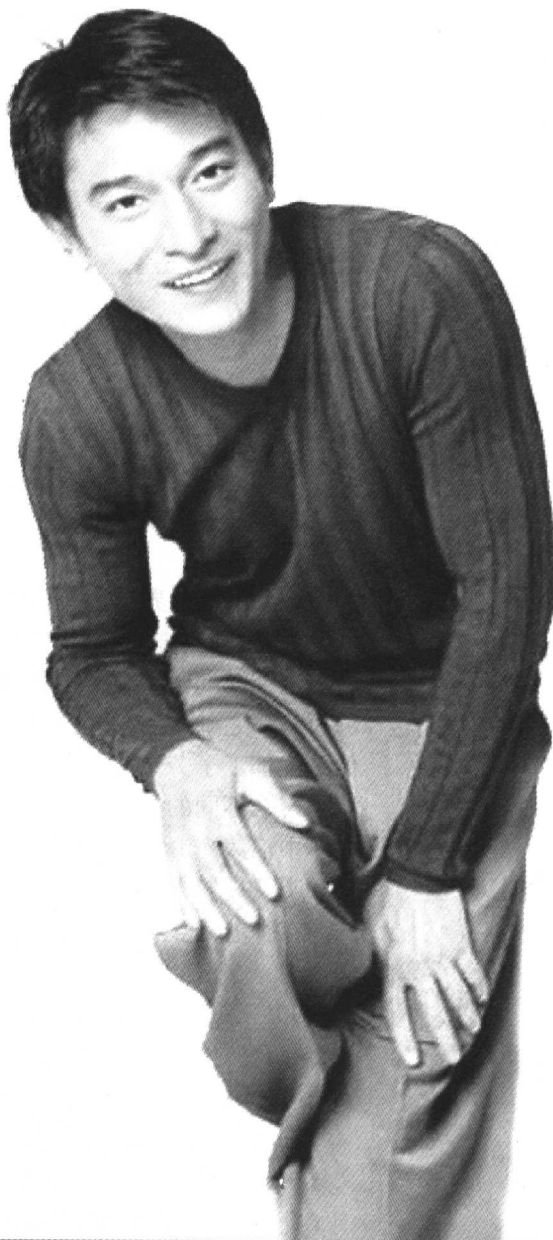
在中华大地,他的电影,他的歌,他的勤奋执着,他的爱心……他的名字家喻户晓。

2005年,在中国电影百年华诞评选活动中,刘德华入选“中国电影百大演员”名单;并以他在电影界多年的勤奋努力和健康的明星形象,被评为中国电影“百年形象大使”。

刘德华的星路历程,是一个从“烂仔”到“影帝”的美丽童话;

刘德华的心路情感,是一个演戏与做人都得到肯定的传奇经典;

刘德华的人生故事,就像一坛又醇又香的陈年老酒,值得我们慢慢咀嚼,细细品味。



前言 /1

第一章 成长之路 /1

1. 真的好想送外卖 /1

“每次到片场,就像进入大观园,好奇加新奇,老想贪婪地流连此地,好好逛一逛。……冯宝宝更厉害,一天里面常常时装、古装、民初装的轮流拍,有时早上送外卖去见她穿古装,下午再去时已换了时装,我想没有人比她更清楚戏剧人生。”

2. 校园里的小理发师 /4

“……因为我会剪头发,所以平时除了演一些小角色,我也会帮电影公司去做一些造型的工作,我帮曾志伟、谭咏麟等很多人剪过头发……”

3. 生命的抉择 /8

“透过镜头,我觉得自己可以让观众的生活多一点点趣味。因为我们,他们会笑;因为我们,他们会哭。所以我觉得现在电影对我来说就像空气一样重要。”

第二章 纵横银海 /13

1. 雏鸟初飞 /13

“我常常觉得人一生当中的机缘是无限美妙的。我步入影视圈之初虽然历经困顿,被无线电视台签约后闲置,但只要有机会,不管是一天两天的龙套演员,我都不肯放弃,也因而有机会让周润发、林子祥及钟志文同时对我留下印象并主动引荐。”

2. 冰封400天 /18

“……公司想跟我续一份5年合约,问我有没有问题,我说有问题,大大的问题!5年,5年并不是一个短的日子。我不想为遥不可及的将来订下任何承诺。我要求公司将年期缩短,我才会考虑。但公司态度强硬,并无这个打算。两方面都没有让步之意。……”

3. 冰消雪融 /23

“应该说是大家同时找到一个解决办法。老实说,经过此事后,有可能会有点‘心病’的,我签了是因为信任无线,相信他们不会‘玩’我,而无线那也是对我的谅解,我觉得我要求的





都获满意解决,于是动笔。……”

4. 闯荡“江湖” /26

“……因为在那个时候,大家当我是偶像,不会留意我的演技,关注的可能是我的外形,耍耍帅就可以了。我那个时候知道,如果我想呆在演艺圈,就要多接戏,不管怎样,要让大家对我有印象,我要牢牢地绑在大家心上。”

5. “天幕”后面的“天幕” /30

“我对‘天幕’从未灰心过,也不后悔,起码‘天幕’的每一部电影,都没有骗过观众,每部戏的费用都是花在制作上。”

6. 再见,“刘德华” /38

“我的目标是一直演戏到五六十岁,所以我一定要求变。”

7. 演绎经典 /43

“……以前的刘德华都慢慢改掉了,好像是《人在江湖》的时候,表情、走路的样子都改了,《无间道》也没有了以前刘德华的样子。忽然一天杜琪峰对我说,《暗战》你演得很好,但是我不希望你演那个,我想你演回10年前的刘德华。我找不到10年前的刘德华。……”

8. “华仔”与“伟仔” /58

“伟仔很有艺术感,而我就很想找我崇拜的导演拍戏,像伟仔没有找过张艺谋,我则在12年前就跟张艺谋说有机会你要拍我,结果等了12年终于等到《十面埋伏》。他喜欢思考,我喜欢行动。”

9. 从“烂仔”到“影帝” /65

“刘德华什么都有了么?哈哈。刘德华本人可没有这个感觉。什么才是真正的‘什么都有了?’每天都是新的一天,你曾经拥有的成绩,你曾经走过的路,都是过去的吧?今天我得到金像奖,我不可能永远活在今天吧?明天又是一个新的开始。”

第三章 笑傲歌坛 /74

1. 跟自己掰手腕 /74

“为什么我的唱片卖不好呢?唱得没有特色嘛!我天生不是金嗓子,但如果能够唱出自己的风格,唱出自己的特色,应该会受欢迎的。”

2. 崭露头角 /78

“我今天所拥有的歌迷是我一点点慢慢争回来的。”

3. 激情多伦多 /83

“在多伦多体育馆场外，米高积逊、麦当娜等巨星之旁，有一张小相，是一个身穿珠片衫兼珠片裤的男歌手，那个人正是区区在下。”

4. 红馆：唱响100场 /86

“……很多年前，周治平为我监制唱片，他跑来对我说，他一直以来很讨厌我唱歌，甚至现在要替我监制时也一样，但他说实在服了我怕了我，他看见我一直地做，没休止地唱，没间断地填词作曲，喜不喜欢我的歌也好，也要佩服我的坚持——当然他还是差不多一进入录音室就在骂我，不断地骂。”

5. 把蛋糕做大，再做大 /94

“全世界的人都认为我的日文很好，其实我除了认识日文歌的日文外，对日文一窍不通。”

6. 来自大洋彼岸的褒奖 /98

“没有电影，唱片不会卖，没有唱片，电影也不会卖。我是一个整体的艺人，你问我电影有没有跑到第一？我没有。唱歌有没有跑到第一？我没有。我两样都是第二。但就像10项赛一样，加起来我就是第一名了……”

7. 天王中的天王 /101

“……像我，像学友，我们也是经过漫长的日子才冒出来啊，我在这个圈也24年了。进无线电视，再进影圈，再唱歌。巨星不是一天之内诞生的，是要经过磨练才会发光吧？我并不认为香港不会再有巨星诞生……”

8. 从“四大天王”到“一枝独秀” /107

“有年轻人说，‘刘德华是偶像？太没水准了。’今天我站在这里，你们说我算不算得上是一个偶像？”

第四章 红粉情缘 /112

1. 初恋：过眼云烟 /112

“我的初恋是在就读可立中学发生的，她是我的同校同学，我们也无所谓谁追求谁，很自然便走在一起了。如今回忆起来，我们的交往无所谓迁就，两人在一起彼此都觉得很舒服。”

2. 热恋：结局犹寒 /115

“我想我是一个不懂得在现实中表达感情的人，我把自己的感情都错放在一个又一个的角色里，谈情说爱，七情六欲，都是电视剧和电影里头的感情世界，回到现实中，我只是一个渴望有细水长流、平淡恬静的爱情的人。”





3. 深恋：等待一生 /119

“不是我没有信心，只是这个世界好多变量，万一有意外，万一其中一方不在，另外一个怎么办？我希望凡事都在自己的控制和掌握之中。总之就算让我做两世人，我都只会选她。”

4. 暗恋：经典情感 /124

“这个姑姑，在我心目中就如天仙下凡一样。她是第一个，也是惟一个令我真的戏假情真的女主角。那时候我真的以为自己是杨过，每日最渴望的事就是开工，因为开工便可以见到我最爱的姑姑。”

5. 虚恋：雾里看花 /128

“可能自己在这个圈子太久，总是觉得与圈中女孩子格格不入。”

第五章 亲情·友情·真情 /137

1. 母爱如溪 /137

“……这些年来，每当在工作中遇到什么不开心，又或者事业上有任何转折，我都会告诉自己：不要紧的，回到家，有妈妈在等我喝热腾腾的汤……我发觉，只有在这些琐碎碎的家事当中，我才能有实在和安全的感觉得，疲惫的心才能再次振作起来。”

2. “我是这样长大的” /141

“《倦》这首歌总让我有‘累’的感觉和‘泪’的冲动。出道至今，不断要坚持自己的路，不断要实现自己的理想，在路和理想之间，我还要不断地面对观众、媒介和舆论给我的压力。我要解释、我要澄清、我要道歉……”

3. “华仔天地”天地宽 /145

“我宁取‘华仔天地’对我的情义，我相信她们，愿意和她们分享分担彼此人生路上的喜与忧。别人奇怪我为何乐意花一整天的时间给这班小朋友？为何我有耐性跟这些小朋友玩？理由很简单：因为她们真！我无需在她们面前虚假，又无需掩饰什么。她们百分之百对我的真，叫我感动！”

4. 服人，扶人 /153

“我觉得‘鼓励’永远是帮助所有人向上的最佳方法。给予一个新人机会，还得鼓励他，让他有自信去努力，我最不喜欢一些人，一边给人机会，一边却又骂又挑刺，这样对新人没有好处，他们只会感到无助及不知所措，有才能也发挥不出来。”

5. 放送心音 /158

“今晚在中央电视台录映一个节目，完成后一班电视台工作人员安排了一个蛋糕，蛋糕

上写上了“华仔们：生日快乐！”令我一下子有点摸不着头脑，怎么是华仔们？对呀！因为我与黄日华都是在这个月生日。”

6. 爱心无价 /167

“我从来不觉得自己是一个完美的人。这是你太夸张了吧？一个人不可能完美，甚至神，也不可能是完美的。没有黑夜，大家不会感受白日的好，没有吃过苦不可能了解甜，没有流过泪哪会明白笑的快乐？我从不追求完美，我只追求自然。凡事顺其自然，懂得欣赏，缺陷也是另一种美丽。”

第六章 内地刮起“刘旋风” /170

1. 中了十面埋伏 /170

“我能连续哭五次，他是在选了我之后才发现的。……当然，张艺谋能这样说我，我已经非常感谢了。今天的安慰，也是今天的遗憾，十几二十年后，张艺谋才发现刘德华会演戏，这是我的遗憾，当然我也很开心多一个人知道刘德华会演戏……”

2. 当一回“贼公” /175

“最近，陈可辛看完《天下无贼》恭喜我的话，令我一生受用。他说，从来没有想过一个香港演员回内地拍戏，可以将自己的节奏调整到和内地一样，而没有观众抗拒我扮演大陆人。陈可辛跟我说，‘恭喜你，你可以演绎一个大陆人，香港暂时找不到这样的演员。’……”

3. 巡演狂潮 /182

“这是我最爱的一首歌，听完之后，我希望你们能说，‘啊，原来刘德华是会唱歌的！’”

第七章 天道酬勤 /188

1. 变脸 /188

“这是川剧的机密，我既然拜了师就必须遵守行规，这个秘密即使是父母也不能说的。”

2. “劳模”是这样做出来的 /191

“什么叫劳模？是不是说我是‘香港勤劳模范’？我绝对是一个勤劳的人。别人讲我勤劳我会很开心，其实歌唱得好不好，戏演得好不好，这个人帅不帅都是各人有各人的看法的，但是勤奋对每个人来说都是一个共同的标准。”

3. 拿奖拿到手软 /196

“……前面的金像、现在的金马，我都拿了，不能说拿不拿奖我完全不介意，能拿奖自然





开心,这总是一种肯定。但应该这么说,我能拿奖,最大的益处是周围有那么多人为之开心,这是我愿意看到的,他们开心,我就开心。”

4. “爱人民就有人民币” /199

“20年来,我没有算过自己拍了多少电影,不过现在却知道原来自己的电影每年都赚八九千万。”

第八章 “老不死”的刘德华 /205

1. “我一直在拒绝好莱坞” /205

“你认为他们(好莱坞)真正懂得和尊重中国电影吗?其实最近一直有好莱坞大公司找我,请我出演片中的角色。但是到目前为止还没有找到任何能够打动我的东西。”

2. 魅力风采 /209

“其实,我够信心问心无愧,在广泛被人世间接接受的道德观念范围内,我的行为举止,在无须作任何掩饰的情况下,算得上是一位及格的公众人物。”

3. “老不死”的刘德华 /214

“虽然这么多年了,很多人也看到了我一步步的成长与变化,可能很多人都在质疑我为什么仍能在这个舞台上如此活跃,那就是因为我很热爱这份工作,而且我也会一直继续下去,并做得更好。”

附 录 /220

刘德华个人档案 /220

刘德华电影年表 /221

刘德华电视剧年表 /223

刘德华专辑列表 /223

刘德华所获奖项 /225

本书部分参考资料来源 /243

后 记 /244

第一章

成长之路

1.真的好想送外卖

“每次到片场,就像进入大观园,好奇加新奇,老想贪婪地流连此地,好好逛一逛。……冯宝宝更厉害,一天里面常常时装、古装、民初装的轮流拍,有时早上送外卖去见她穿古装,下午再去时已换了时装,我想没有人比她更清楚戏剧人生。”

1961年9月27日,那是一个很普通的日子。人们不会刻意地去回想那一天曾给历史带来一点什么样的意义。然而,就是在这样一个极为平常的日子里,刘德华在一个远离繁华都市,有着“大埔”地名的农村呱呱坠地。他来到人世间的第一声响亮的啼哭,带给这个已有三个女孩的庄户人家几分惊喜,从他们欣慰的脸上可以看出,“香火”的延续正是他们所期盼的。即便没有重男轻女之心,已有三个女孩、想生一个男孩也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望着襁褓中那双闪烁着灵气的大眼和有点与众不同的高鼻梁,长辈们给他取了个吉利的名字:刘福荣(上小学四年级时改为刘德华)。庄稼人没有高远的奢侈期盼,只想着他长大后能为这个普通人家带来些许福气和荣贵,仅此而已。令人难以料想的是,这个聪颖可爱的小男孩,在随着他日后的辉煌腾达中,竟会给这个家庭,给港、澳、大陆和亚洲带来一次又一次的“冲击”。这是后话。

刘德华曾经这样介绍过自己的童年:

“我出生在离都市很远的一个农村,那个农村叫大埔。我的祖父世代务农,家道还算殷实。在5、6岁以前,我一直徜徉于大埔的山间野地,追逐山上的小鸟,抓抓野地里的山鸡,这段童年过得无忧无虑。”

可以想象,那个名叫大埔的地方肯定是山清水秀空气新鲜,没有半点污染,才使得小小的刘德华能够尽情地撒开小腿,追逐、玩耍于山野林间。正是这充满童趣的快乐嬉戏,孕育着他那蓝天白云般纯净的内心世界。



刘德华父母及姐姐的合影

然而，这段令人留恋的童年生活却由于父亲的一个发家愿望而过早地转了一个弯。

刘德华家祖辈务农，他父亲却心生“邪”念，不想永远这样“面对黄土背朝天”。于是，他向自己的命运迈开了挑战的第一步——带着妻儿搬迁到九龙的钻石山下。

不知是钻石山风水好，还是刘德华父亲真有经商的潜能，来到钻石山后，他经营的杂货店和冰室果然生意红火。如此一来，家中的人手自然紧缺，孩子们就成了大人的小帮工。当时，刘家已有6个孩子，刘德华虽然排行老四，在男孩子却是最大的，尽管正是爱玩爱耍的年龄，也难免总是被大人剥夺这种权利。因此，每当外面孩子们玩耍的声音传进刘德华的耳际，他便觉得浑身燥热，简直是一种精神折磨。

由于经营的是餐饮业，当时的条件又相当简陋，店里根本不可能安装自来水，必须到水井边去提水然后拉回来，于是，这种卖力气的活计，自然而然地落到了刘德华这个小“男子汉”身上。

刘德华曾经如此表述那段艰辛的日子：“……我觉得从小开始，我已经很忙了，大概6、7岁时，我就开始早上4点钟起来工作了。我们是卖稀饭、炒面的，就是人家早上起来上班之前吃的早点。店里没有水，我们得4点钟起来去拉水。需要很多水，一直工作到中午。然后去上

学。我们家还有一个杂货店，放学回来后一直到10点钟才可以开始做我的功课，一个半小时做完，12点钟之前睡觉，睡4个小时。”

由此可见，刘德华确实从小就是个大忙人。

其实，对一个十多岁的孩子来说，忙一点倒不是最头痛的，最难以忍受的是——每天堆在那里等着他去洗的成百上千的脏碗筷。当年窝在厨房里洗那实在不愿却又不得不洗的油腻碗筷的情景，刘德华至今谈起还皱眉。

并非店里的一切工作都让刘德华感到深恶痛绝，其中有一项工作就是让他感兴趣到恨不得申请“专利”的。这项工作对他日后的事业不无启示，甚至影响了他的整个人生。这项令他倍感兴趣的工作就是：为坚城片场的明星们送外卖。

钻石山下，刘家冰室不远处设有一个坚城片场，当红的、不当红的艺人们经常在那里进进出出。因此，刘家冰室自然成为演职员工们的休闲场地，他们在这里进餐品茗，聊一些圈内圈外的时尚话题，这使得刘德华倍感新奇。遗憾的是，经常光顾刘家冰室的大都是二三流演员。不知是放不下面子还是顾虑到有失身份，冰室里极少见到当红明星的身影。当然，明星们也是要吃饭喝水的，他们的进餐方式是叫外卖。

刘德华的内心深处，真的是好想为明星们送外卖呀！因为给明星送外卖，就能近距离目睹明星的风采，就能亲眼看一看电视里那些奇妙的世界是如何拍摄的。因此，他在店里做事时总是竖起耳朵，生怕没有第一个听到明星叫外卖的电话，因而错过一个由自己送外卖的机会。

他曾经这样叙述：“每次到片场，就像进入大观园，好奇加新奇，老想贪婪地流连此地，好好逛一逛。见到曹达华，他总是不分昼夜，不分寒暑地穿着他的探长雨衣外褂，要不就背一把剑，一身古装的在跟石坚比试武功；冯宝宝更厉害，一天里面常常时装、古装、民初装的轮流拍，有时早上送外卖去见她穿古装，下午再去时已换了时装，我想没有人比她更清楚戏剧人生。”

“穿起戏服的他们，是另一个世界里的人，然而脱下戏服的他们，又更像是另一个世界里的人。那时候我眼中的冯宝宝、石坚、曹达华，很多时候就是回家扭开电视机里的他们，没有戏剧和人生的界线。

“记得有一次，父亲叫我送一副麻将去片场给张瑛，送到片场，但见张先生一行四人坐在麻将台前高谈阔论，表情、对白都跟电视剧里的同出一辙，当时我曾却步，生怕附近摆有镜头，以为眼前的一幕是戏，而我，我是负责送道具来的小工。”

从刘德华的这些叙述中可以看出，当年，那个踮起脚尖盼望能有机会往片场里送外卖的小男孩，虽然当时还没有意识到，这些送外卖的经历就是自己日后事业的垫基，但是，片场中那有趣的一幕幕，已经是“润物细无声”，点点滴滴都在往他的心中渗入。从那时起，他的心里便逐渐地有了梦想，有了憧憬，有了一种想张开翅膀飞的感觉。正是这种“感觉”，让他在多年以后进入了演艺圈，投身于水银灯下。这，应

该算是他与文艺事业结下的不解之缘吧。

在刘德华的记忆中，他们一家人在钻石山的那段日子过得紧张、忙碌而又温馨，那种全家人齐心协力创业的景象，在他心中打下了难以磨灭的烙印。这种磨练，锻造了他的意志，奠定了他勤奋执著的毅力，也加深了他对普通人的纯朴的思想感情。

就在刘德华天天都想着为明星们送外卖，恨不得“永远”送下去时，14岁那年，家中突发了一场大火。这场大火对他家来说无疑是灭顶之灾，烧毁了全家人辛辛苦苦奋斗来的果实，刘德华童年的稚趣也被那火焰的气势给烧没了。

2. 校园里的小理发师

“……因为我会剪头发，所以平时除了演一些小角色，我也会帮电影公司去做一些造型的工作，我帮曾志伟、谭咏麟等很多人剪过头发……”

大火把家烧没了，刘德华一家人只有迁居蓝田，在那里安顿下来。刘德华的中学时代就是在那里度过的。

刘德华就读的是一所佛教学校，名叫可立中学。中学时代对一个男孩子来说非常关键，半大不大的孩子一方面正是长知识、长身体的时候，另一方面却也是容易学坏的时候。而聪明调皮的刘德华读书的成绩不算最好，“整蛊”（恶作剧）却出了名。他可以调皮地做出许多精灵鬼怪的花样，产生一些令人哭笑不得的轰动效应。比如：

他偷偷摘下学校走廊上的灯泡，然后用胶布将灯泡轻轻粘贴于原处，见有同学走来，便故意“跳”起来，“用力”去拍那只灯泡。同学并不知道自己上了当，还以为刘德华跳高技能太差，便炫耀地跳给他看。结果是，灯泡一触即摔得粉碎，同学受处罚，他在一边笑；

一次上实验课，同学使用显微镜做实验。谁知摘下显微镜时，眼睛上竟是一圈乌青，引得全班一片哗然，原来，这又是刘德华事前捣的鬼——他用墨笔将显微镜的周围涂黑了……

这样的学生自然不会给老师留下什么很好的印象，尽管他的学习成绩一直都在中上。

有一次，学校把刘德华和另外几个平时总爱“犯事”的“坏仔”找来，请反黑组织的成员给他们“上课”。这样的“课”让刘德华上得有点委屈，毕竟，自己平时活泼好动，爱玩爱耍，虽然有时“整蛊”得有点过分，但那只是一个小孩子调皮的天性使然，